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 : 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13位ISBN编号 : 9787544705745

10位ISBN编号 : 7544705749

出版时间 : 2009-1

出版时间 : 凤凰出版伟媒集团 , 译林出版社

作者 : 季羨林

页数 : 387

版权说明 : 本站所提供之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 : 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季羡林散文精选>>

内容概要

《季羡林散文精选(汉英对照)》汇集了国学大师季羡林先生的散文精品，季羡林先生的散文集史、识、才、情于一体，有“学者散文”的美誉。

钱炜先生、林珍珍女士现在美国大学任教，他们的英译文忠实贴切，入微传神，再现了季羡林散文“朴实无华”和“情真意切”的特点。

学贯中西的季羡林先生也是散文大家。

他在20世纪30年代直至近年的七十多年里，写作、发表了大量散文作品，出版了多部散文集。这些散文，淳朴、隽永、平易、深邃，蕴含着深刻的人生哲理。

<<季羡林散文精选>>

作者简介

季羡林 语言学家、比较文化学家、佛学家、翻译家、散文家。
1911年出生于山东临清县。
1935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。
1935年至1945年留学德国，获哥廷根大学哲学博士学位。
1946年任北京大学教授至今，为终身教授。
主要著述有《糖史》、《吐火罗文译释》、《中印文化关系史论丛》、《校注》等，并翻译印度古代史诗《罗摩衍那》。
已出版《季羡林文集》24卷。
季羡林的散文创作是他学术研究之余的一种“余兴”。
他从高中开始创作散文，几十年笔耕不辍，至今已出版散文集20余本，150万字以上。
季羡林散文属“学者散文”一派，集史、识、才、情于一体，是当代“老生派”散文的代表之一。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书籍目录

1.月是故乡明2.我的童年3.Wala4.我的老师们5.别哥廷根6.梦萦水木清华7.清塘荷韵8.梦萦未名湖9.听雨10.二月兰11.洛阳牡丹12.兔子13.老猫14.喜鹊窝15.我爱北京的小胡同16.母与子17.一双长满老茧的手18.三个小女孩19.成功20.知足知不足21.有为有不为22.九十述怀23.一个老知识分子的心声24.我和书25.我的书斋26.登庐山27.别印度28.游唐大招提寺29.重返哥廷根30.回忆陈寅恪先生

<<季羡林散文精选>>

章节摘录

1月是故乡明 每个人都有个故乡，人人的故乡都有个月亮。

人人都爱自己故乡的月亮。

事情大概就是这个样子。

但是，如果只有孤零零一个月亮，未免显得有点孤单。

因此，在中国古诗文中，月亮总有什么东西当陪衬，最多的是山和水，什么“山高月小”，“三潭印月”等等，不可胜数。

我的故乡是在山东西北部大平原上。

我小的时候，从来没有见过山，也不知山为何物。

我曾幻想，山大概是一个圆而粗的柱子吧，顶天立地，好不威风。

以后到了济南，才见到山，恍然大悟：原来山是这个样子呀！

因此，我在故乡里望月，从来不同山联系。

像苏东坡说的“月出于东山之上，徘徊于斗牛之间”，完全是我无法想像的。

至于水，我的故乡小村却大大地有。

几个小苇坑占了小村一多半。

在我这个小孩子眼中，虽不能像洞庭湖“八月湖水”那样有气派，但也颇有一点烟波浩渺之势。

到了夏天，黄昏以后，我在坑边的场院里躺在地上，数天上的星星。

有时候在古柳下面点起篝火，然后上树一摇，成群的知了飞落下来，比白天用嚼烂的麦粒去粘要容易得多。

我天天晚上乐此不疲，天天盼望黄昏早早来临。

到了更晚的时候，我走到坑边，抬头看到晴空一轮明月，清光四溢，与水里的那个月亮相映成趣。

我当时虽然还不懂什么叫诗兴，但也顾而乐之，心中油然有什么东西在萌动。

有时候在坑边玩很久，才回家睡觉。

在梦中见到两个月亮叠在一起。

清光更加晶莹澄澈。

第二天一早起来，到坑边苇子丛里去捡鸭子下的蛋，白白地一闪光，手伸向水中，一摸就是一个蛋。此时更是乐不可支了。

我只在故乡呆了六年，以后就离乡背井漂泊天涯。

在济南住了十多年，在北京度过四年，又回到济南呆了一年，然后在欧洲住了十一年，重又回到北京，到现在已经十多年了。

在这期间，我曾到过世界上将近三十个国家，我看过了许许多多的月亮。

在风光旖旎的瑞士莱芒湖上，在平沙无垠的非洲大沙漠中，在碧波万顷的大海中，在巍峨雄奇的高山上，我都看到过月亮。

这些月亮应该说都是美妙绝伦的，我都异常喜欢。

但是，看到他们，我立刻就想到我故乡中那个苇坑上面和水中的那个小月亮。

对比之下，无论如何我也感到，这些广阔世界的大月亮，万万比不上我那心爱的小月亮。

不管我离开我的故乡多少万里，我的心立刻就飞来了。

我的小月亮，我永远忘不掉你！

我现在已经年近耄耋，住的朗润园胜地。

夸大一点说，此地有茂林修竹，绿水环流，还有几座土山，点缀其间。

风光无疑是绝妙的。

前几年，我从庐山休养回来，一个同在庐山休养的老朋友来看我。

他看到这样的风光，慨然说：“你住在这样的好地方，还到庐山去干嘛呢！”

“可见朗润园给人印象之深。

此地既然有山，有水，有树，有花，有鸟，每逢望夜，一轮当空，月光闪耀于碧波之上，上下空，一

<<季羡林散文精选>>

碧数顷，而且荷香远溢，宿鸟幽鸣，真不能不说这是赏月胜地。

荷塘月色的奇景，就在我的窗外。

不管是谁来到这里，难道还能不顾而乐之吗？

然而，每值这样的良辰美景，我想到的仍然是故乡苇坑里的那个平凡的小月亮。

见月思乡，已经成为我经常的经历。

思乡之病，说不上是苦是乐，其中有追忆，有惆怅，有留恋，有惋惜。

流光如逝，时不再来。

在微苦中实有甜美在。

月是故乡明，我什么时候能够再看到我故乡的月亮呀！

我怅望南天，心飞向故里。

2.我的童年 回忆起自己的童年来，眼前没有红，没有绿，是一片灰黄。

七十多年前的中国，刚刚推翻了清代的统治，神州大地，一片混乱，一片黑暗。

我最早的关于政治的回忆，就是“朝廷”二字。

当时的乡下人管当皇帝叫坐朝廷，于是“朝廷”，二字就成了皇帝的别名。

我总以为朝廷这种东西似乎不是人，而是有极大权力的玩意儿。

乡下人一提到它，好像都肃然起敬。

我当然更是如此。

总之，当时皇威犹在，旧习未除，是大清帝国的继续，毫无万象更新之象。

我就是在这新旧交替的时刻，于1911年8月6日，生于山东省清平县（现改临清市）的一个小村庄——官庄。

当时全中国的经济形势是南方富而山东（也包括北方其它省份）穷。

专就山东论，是东部富而西部穷。

我们县在山东西部又是最穷的县，我们村在穷县中是最穷的村，而我们家在全村中又是最穷的家。

我们家据说并不是一向如此。

在我诞生前似乎也曾有过比较好的日子。

可是我降生时祖父、祖母都已去世。

我父亲的亲兄弟共有三人，最小的一个（大排行是第十一，我们把他叫一叔）送给了别人，改了姓。

我父亲同另外的一个弟弟（九叔）孤苦伶仃，相依为命。

房无一间，地无一垄，两个无父无母的孤儿，活下去是什么滋味，活着是多么困难，概可想见。

他们的堂伯父是一个举人，是方圆几十里最有学问的人物，做官做到一个什么县的教谕，也算是最大的官。

他曾养育过我父亲和叔父，据说待他们很不错。

可是家庭大，人多是非多。

他们俩有几次饿得到枣林里去拣落到地上的干枣充饥。

最后还是被迫弃家（其实已经没了家）出走，兄弟俩逃到济南去谋生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中我自己“跳出来”反对那一位臭名昭著的“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”的作者，惹得她大发雌威，两次派人到我老家官庄去调查，一心一意要把我“打成”地主。

老家的人告诉那几个“革命”小将，说如果开诉苦大会，季羡林是官庄的第一名诉苦者，他连贫农都不够。

我父亲和叔父到了济南以后，人地生疏，拉过洋车，扛过大件，当过警察，卖过苦力。

叔父最终站住了脚。

于是兄弟俩一商量，让我父亲回老家，叔父一个人留在济南挣钱，寄钱回家，供我的父亲过日子。

我出生以后，家境仍然是异常艰苦。

一年吃白面的次数有限，平常只能吃红高粱面饼了；没有钱买盐，把盐碱地上的土扫起来，在锅里煮水，腌咸菜；什么香油，根本见不到。

一年到底，就吃这种咸菜。

举人的太太，我管她叫奶奶，她很喜欢我。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我三四岁的时候，每天一睁眼，抬腿就往村里跑（我们家？

在村外），跑到奶奶跟前，只见她把手一卷，卷到肥大的袖子里面，手再伸出来的时候，就会有半个白面馒头拿在手中，递给我。

我吃起来，仿佛是龙胆凤髓一般，我不知道天下还有比白面馒头更好吃的东西。

这白面馒头是她的两个儿子（每家有几十亩地）特别孝敬她的。

她喜欢我这个孙子，每天总省下半个，留给我吃。

在长达几年的时间内，这是我每天最高的享受，最大的愉快。

大概到了四五岁的时候，对门住的宁大婶和宁大姑，每到夏秋收割庄稼的时候，总带我走出去老远到别人割过的地里去拾麦子或者豆子、谷子。

一天辛勤之余，可以拣到一小篮麦穗或者谷穗。

晚上回家，把篮子递给母亲，看样子她是非常喜欢的。

有一年夏天，大概我拾的麦子比较多，她把麦粒磨成面粉，贴了一锅死面饼子。

我大概是吃出味道来了，吃完了饭以后，我又偷了一块吃，让母亲看到了，赶着我要打。

我当时是赤条条浑身一丝不挂，我逃到房后，往水坑里一跳。

母亲没有办法子下来捉我，我就站在水中把剩下的白面饼子尽情地享受了。

现在写这些事情还有什么意义呢？

这些芝麻绿豆般的小事是不折不扣的身边琐事，使我终生受用不尽。

它有时候能激励我前进，有时候能鼓舞我振作。

我一直到今天对日常生活要求不高，对吃喝从不计较，难道同我小时候的这一些经历没有关系吗？

我看到一些独生子女的父母那样溺爱子女，也颇不以为然。

儿童是祖国的花朵，花朵当然要爱护；但爱护要得法，否则无异是坑害子女。

不记得是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学着认字，大概也总在4岁到6岁之间。

我的老师是马景功先生。

现在我无论如何也记不起有什么类似私塾之类的场所，也记不起有什么《百家姓》、《千字文》之类的书籍。

我那一个家徒四壁的家就没有一本书，连带字的什么纸条子也没有见过。

反正我总是认了几个字，否则哪里来的老师呢？

马景功先生的存在是不能怀疑的。

虽然没有私塾，但是小伙伴是有的。

我记得最清楚的有两个：一个叫杨狗，我前几年回家，才知道他的大名，他现在还活着，一字不识；另一个叫哑巴小（意思是哑巴的儿子），我到现在也没有弄清楚他姓字名谁。

我们三个天天在一起玩，浮水、打枣、捉知了、摸虾，不见不散，一天也不间断。

后来听说哑巴小当了山大王，练就了一身蹿房越脊的惊人本领，能用手指抓住大庙的椽子，浑身悬空，围绕大殿走一周。

有一次被捉住，是十冬腊月，赤身露体，浇上凉水，被捆起来，倒挂一夜，仍然能活着。

据说他从来不到官庄来作案，“兔子不吃窝边草”，这是绿林英雄的义气。

后来终于被捉杀掉。

我每次想到这样一个光着屁股游玩的小伙伴竟成为这样一个“英雄”，就颇有骄傲之意。

我在故乡只待了六年，我能回忆起来的事情还多得很，但是我不想再写下去了。

已经到了同我那一个一片灰黄的故乡告别的时候了。

我六岁那一年，是在春节前夕，公历可能已经是1917年，我离开父母，离开故乡，是叔父把我接到济南去的。

叔父此时大概日子已经可以了，他兄弟俩只有我一个男孩子，想把我培养成人，将来能光大门楣，只有到济南去一条路。

这可以说是我一生中最关键的一个转折点，否则我今天仍然会在故乡种地（如果我能活着的话），这当然算是一件好事。

但是好事也会有成为坏事的时候。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“文化大革命”中间，我曾有几次想到：如果我叔父不把我从故乡接到济南的话，我总能过一个浑浑噩噩但却舒舒服服的日子，哪能被“革命家”打倒在地，身上踏上一千只脚还要永世不得翻身呢？呜呼，世事多变，人生易老，真叫做没有办法！

到了济南以后，过了一段难过的日子。

一个六七岁的孩子离开母亲，他心里会是什么滋味，非有亲身经历者，实难体会。

我曾有几次从梦里哭着醒来。

尽管此时不但能吃上白面馒头，而且还能吃上肉；但是我宁愿再啃红高粱饼子就苦咸菜。

这种愿望当然只是一个幻想。

我毫无办法，久而久之，也就习以为常了。

叔父望子成龙，对我的教育十分关心。

先安排我在一个私塾里学习。

老师是一个白胡子老头，面色严峻，令人见而生畏。

每天入学，先向孔子牌位行礼，然后才是“赵钱孙李”。

大约就在同时，叔父又把我送到一师附小去念书。

这个地方在旧城墙里面，街名叫升官街，看上去很堂皇，实际上“官”者“棺”也，整条街都是做棺材的。

此时“五四”运动大概已经起来了。

校长是一师校长兼任，他是山东得风气之先的人物，在一个小学生眼里，他是一个大人物，轻易见不到面。

想不到在十几年以后，我大学毕业到济南高中去教书的时候，我们俩竟成了同事，他是历史教员。

我执弟子礼甚恭，他则再三逊谢。

我当时觉得，人生真是变幻莫测啊！

因为校长是维新人物，我们的国文教材就改用了白话。

教科书里面有一段课文，叫做《阿拉伯的骆驼》。

故事是大家熟知的。

但当时对我却是陌生而又新鲜，我读起来感到非常有趣味，简直是爱不释手。

然而这篇文章却惹了祸。

有一天，叔父翻看我的课本，我只看到他蓦地勃然变色。

“骆驼怎么能说人话呢？

”他愤愤然了。

“这个学校不能念下去了，要转学！

”于是转了学。

转学手续比现在要简单得多，只经过一次口试就行了。

而且口试也非常简单，只出了几个字叫我们认。

我记得字中间有一个“骡”字，我认出来了，于是定为高一。

一个比我大两岁的亲戚没有认出来，于是定为初三。

为了一个字，我沾了一年的便宜。

这也算是轶事吧。

这个学校靠近南圩子墙，校园很空阔，树木很多。

花草茂密，景色算是秀丽的。

在用木架子支撑起来的一座柴门上面，悬着一块木匾，上面刻着四个大字：“循规蹈矩”。

我当时并不懂这四个字的涵义，只觉得笔画多得好玩而已。

我就天天从这个木匾下出进，上学，游戏。

当时立匾者的用心到了后来我才了解，无非是想让小学生规规矩矩做好孩子而已。

但是用了四个古怪的字，小孩子谁也不懂，结果形同虚设，多此一举。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编辑推荐

双语译林。

风乍起，一片莲瓣墮入水中，它从面向下落，水中的倒影却是从下边向上落，最后一接触到水面，二者合为一，像小船似的漂在那里。

<<季羨林散文精选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